

## 國立東華大學延攬及留任國內外各類頂尖人才學術獎勵金申請表

申 請 類 別	新聘任優秀研究人員		
申請單位(學院/系所)		到 校 日 期	
獎 勵 人 員 姓 名		職 稱	
歸 屬 處 別		學 門 代 碼	
應符合所列資格之一： 請勾選符合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曾任或非現任國內學術研究機構編制內之專任教學、研究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申請機構正式納編前五年間均任職於國外學術研究機構		
112 年執行國科會之研究計畫名稱及計畫編號	計畫名稱： 計畫編號：		
<b>傑出研究表現說明：(以下說明文字可刪除)</b> <b>(請就下列各點分項敘明，以 1 頁為原則，標楷體 12 號字，固定行高 18 點)</b> 一、最具代表性研究成果至多 5 篇 (請依序填寫：姓名、發表年份、著作名稱、期刊、卷數、頁數、IF 與領域排名及被引用次數(不含自我引用次數)，並以*註記該篇所有之通訊作者)。 二、獲獎情形 (若為中央研究院院士、曾獲得教育部國家講座或學術獎、本會傑出研究獎及財團法人傑出人才發展基金會傑出人才講座者，請註明) 及重要會議邀請演講至多 5 項。 三、其他資料 (例如：擔任國際重要學術學會理監事、國際知名學術期刊編輯/副編輯或評審委員、專利或技術移轉具體績效等)。 四、請簡述上述代表性研究成果內個人之重要貢獻。			

教師簽章：\_\_\_\_\_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